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 024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0212					
项目名称		都匀市人民法院统一送达及无纸化办公等审判辅助事务外包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8]都匀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都匀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638, 594. 69	3, 638, 594. 69	2, 483, 800	10	68. 26	6. 83		
		财政拨款：	3, 638, 594. 69	3, 638, 594. 69	2, 483, 800	-	-	-		
		本级安排：	3, 638, 594. 69	3, 638, 594. 69	2, 483, 8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加快解决都匀市法院送达难的问题。目标2：保障办案经费支出，提高办案经费的保障水平。				通过实施该项目，一定程度上缓解本院法律文书送达难的压力，降低办案成本支出，提升案件办理质效。完成全年案件收案数11000件，全年案件送达相关法律文书10800件，项目设定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基本完成，全年资金执行率68.28%，因该项目于2024年年中实施，按合同约定条件付款导致项目执行率为68.28%，不能全部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024年收案数	≥10000件	11000件	10	10			
			质量指标	2024年案件送达次数	≥10000次	10800次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0	0	指标值设置错误，项目于2024年开展并部分完成；改进措施：根据实际工作开展情况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统一送达成本	≤289.96万元	201.91万元	5	5	未完成原因：按照项目合同进度付款，不能全部完成项目指标；措施：合理安排资金支出，加快资金支付进度，用好用活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无纸化办公成本		≤74万元	46.47万元	5	5	未完成原因：按照项目合同进度付款，不能全部完成项目指标；措施：合理安排资金支出，加快资金支付进度，用好用活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68.26%	10	0	未完成原因：按照项目合同进度付款，不能全部完成项目指标；措施：合理安排资金支出，加快资金支付进度，用好用活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维护司法公正	稳步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破解送达难，保证案件如期送达	稳步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诉讼当事人对法院送达工作满意度	≥80%	85%	10	10			
总 分						100	76.83			
自评 结论	都匀市人民法院统一送达及无纸化办公等审判辅助事务外包项目经费各项指标部分完成，并具有一定效果，绩效目标部分达成，评分等级为“中”。未完成原因：因该项目于2024年年中实施，按合同约定条件付款导致项目执行率为68.28%，不能全部完成。改进措施：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合理安排资金支出，加快资金支付进度，用好用活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联系人：杨瑾